

申通快递股份有限公司

2021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

2021年，申通快递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监事会按照《公司法》《证券法》《公司章程》《监事会议事规则》等有关规定的要求，本着对公司、股东及员工负责的态度，认真履行监督职责，依法独立行使职权。现将2021年度监事会工作情况报告如下：

一、2021年监事会工作报告情况

报告期内，公司共召开了8次监事会，会议的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等有关规定。具体情况如下：

序号	时间	会议名称	审议事项	表决结果
1	2021年1月15日	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	《关于监事会换届暨选举第五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》、《关于拟新增关联方暨2021年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》	全票通过
2	2021年2月1日	第五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	《关于选举第五届监事会主席的议案》	全票通过
3	2021年4月28日	第五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	《公司2020年年度报告及年度报告摘要》、《2020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》、《公司2020年财务决算报告》、《公司2020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》、《公司2020年度社会责任报告》、《关于公司2020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》、《关于2020年度募集资金实际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》、《关于续聘公司2021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》、《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》、《关于监事薪酬计划的议案》、《关于使用闲置资金进行投资理财的议案》、《公司2021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及正文》	全票通过
4	2021年6月30日	第五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	《关于出售资产暨关联交易的议案》、《银行间债券市场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信息披露管理制度》	全票通过

5	2021年7月28日	第五届监事会 第四次会议	《关于公司符合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条件的议案》、《关于公司2021年度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方案的议案》、《关于公司2021年度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预案的议案》、《关于本次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专用账户的议案》、《关于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募集资金使用可行性分析报告的议案》、《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议案》、《关于非公开发行股票摊薄即期回报、填补回报措施及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、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就相关措施作出承诺的议案》、《关于公司未来三年（2021年-2023年）股东回报规划的议案》、《关于新增2021年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》	全票通过
6	2021年8月16日	第五届监事会 第五次会议	《关于全资孙公司股权转让的议案》	全票通过
7	2021年8月27日	第五届监事会 第六次会议	《2021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》、《关于2021年上半年计提信用减值准备的议案》	全票通过
8	2021年10月15日	第五届监事会 第七次会议	《关于新增2021年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》	全票通过

二、监事会对公司2021年度相关事项的核查意见

（一）公司依法运作情况

报告期内，监事会严格按照《公司法》、《证券法》以及《公司章程》等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，认真履行职责，积极参加股东大会、列席董事会会议，对公司股东大会、董事会的召集、召开、表决程序、决议事项，董事会对股东大会决议的执行情况以及2021年公司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履职情况等进行了监督。监事会经核查认为：公司能够严格依法规范运作，董事会运作规范，经营决策科学合理，认真执行股东大会的各项决议，忠实履行诚信义务；公司建立了较为完善的内部控制制度；公司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在2021年度工作中，严格遵守国家法律、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和要求，忠于职守，为公司的发展尽职尽责；报告期内未发现公司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在履职时存在违反法律法规、《公司章程》或损害公司利益的行为。此外，公司也

不存在关联交易决策程序、信息披露和交易定价等方面有不规范或违法违规的情形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。

（二）检查公司财务情况

报告期内，监事会对公司的财务制度、内部控制制度的执行情况等进行了认真的监督和检查，认为公司财务制度健全，财务运作规范，符合相关法律、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未发生违法违规行为。公司 2021 年度财务报告客观、真实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。

（三）公司对外担保情况

2021 年度公司关于对外担保事项履行了必要的审议程序，不存在违规对外担保的情况。

（四）监事会关于董事会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意见

经核查，监事会认为：公司根据中国证监会、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，遵循内部控制的基本原则，结合本公司实际情况，建立健全了公司各环节的内部控制制度，保障了公司正常的经营活动；健全了公司内部控制组织机构，公司内部审计人员配备到位，保证公司内部控制的执行及监督；2021 年，公司未有违反深圳证券交易所《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——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》及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情形发生，《公司 2021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》全面、真实、准确，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的实际情况。

三、监事会 2022 年工作计划

2022 年，公司监事会将继续严格按照《公司法》、《证券法》等法律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继续勤勉尽责，积极履行监督职能，切实维护和保障公司及股东利益。

（一）加强监督检查，积极督促内部控制体系的建设和有效运行

监事会将继续严格按照《公司法》等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规范性文件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忠实履行自己的职责，进一步促进公司的规范运作维护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；加强与董事会和管理层的沟通协调，重点关注公司风险管理和内部控制体系建设的进展，积极督促内部控制体系的建设和有效运行。对董事会编制的定期报告进行认真审核，从严把关，提出书面意见，确保财务报告真实、准确、完整。

（二）加强学习，切实提高专业能力和监督水平

监事会有针对性地加强法律法规、财务管理、内控建设、公司治理等相关方面学习和业务培训，提高专业技能，提升自身的业务水平以及履职能力，持续推进监事会自身建设，更好地发挥监事会的监督职能。2022 年，监事会将继续遵循诚信原则，恪尽职守，认真履行监督职责，切实



做好各项工作，促进公司健康持续发展。

申通快递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

2022年4月29日